

省

刻

財政廳會校

陳
林

25

易賢周

144

省建
字集
1738
號

指令

房縣政府

據呈送赴施學習造紙人旅費支付預算書請核示其核撥令送四

7083

附年

主席
秘書長
廳長
廳長

七言

稿 擬 稿

黃子真
解
林秉銓

張天祚

中華民國卅一年

去文有字第
楷案字第

1738
號 號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交辦	擬稿	核簽	判行	繕寫	校對	蓋印	封發

民國三十一年七月廿七日
到 秘 書 局

指令

事由：同福面

一、據辛丑年六月十日縣建字第七八號呈為呈送籌設房縣出征抗敵軍人家屬造紙工廠赴施學習工人旅費支付預算書，核示由件。

二、所報省學習造紙工人旅費，由一千零陸拾肆元，准在該縣預

備費項下動支，仰即遵照！預算書存。

右令

房縣縣長賈文治

主席陳。

核內相符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七月拾壹日收到

日收文

字第

10160 附件齊全

事 為呈送籌設房縣出征抗敵軍人家屬造紙工廠赴施學習工人旅費支付預算書祈核示由

件 附

法 計 由

房縣縣政府呈

縣建字第一七八

民國三十一年六月廿

一查本縣出征抗敵軍人家屬率多貧苦亟應設法救濟經簽奉湖北省振濟會准對籌設

抗屬造紙廠派員勘估設計旅費由縣存慰勞抗屬餘金項下動支並准候計劃擬定後

連同預算呈候核奪等因嗣准湖北省府建設廳手續織工廠雷廠長震澤函以須先派工

人前往學習比經電詢工人到何廠學習旅用兩費由何項支報請迅洽商雷復茲准寢電即開

陽電已簽廳工人在施紙廠學習旅費自備膳宿費所負等由。

二自應照辦惟是工人旅費自備當非力所能逮似應籌發以示體恤茲比照調訓旅費支

3179 省庫字第 1738

給標準編造籌設房縣出征抗敵軍人家屬造紙工廠赴施學習工人旅費預算書令發財
務委員會簽註前來理合檢呈預算書三分備文呈貴

鈞府鑒核俯准在縣預備費項下動支實為公便。

謹呈

湖北省政府主席陳

計附呈籌設房縣出征抗敵軍人家屬造紙工廠學習工人旅費預算書三份

房縣縣長賈文治



35

房縣縣政府三十年度籌設房縣出征抗敵軍人家屬造紙工廠赴施學習工人旅費支付預算書



房縣縣政府三十一年度籌設房縣出征抗敵軍人家屬造紙工廠赴施學習天旅費支付預算書

支出臨時開

科

目支付預算數備

攷

第一款

籌設房縣征屬造紙工廠赴施學習天旅費

一。六四。〇

第一項旅

費

一。六四。〇

第一百旅

費

一。六四。〇

第一節旅

費

一。六四。〇

旅費二百六十六元合計支旅費洋如上數

說明：一、本書所列赴學習工人經湖北省建設廳手紡織工廠、長雷震雲簽奉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許可。

已列支旅費數係比照規定調施受訓人員旅費數列入合併申明。

房縣縣長賈文治



會計主任蔣如恒



查本書請支籌設出征抗敵軍人家屬造紙工廠赴施學習工人二名旅費預算數共列洋仟零六四元經核備攷欄所註係比照規定調施受訓人員旅費數自編造尚屬需要擬請准由本年度縣預備金項下動支謹此簽呈

鑒核

房縣財務委員會主任委員徐隆吉



簽呈

中華民國

三十一年

年

六

月

三

日